

# 國立新化高中 114 學年度合作教育盃高三班際羽球運動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項目：羽球雙打團體賽。

二、主旨：提昇運動技能，培養團隊精神，以球會友。

三、比賽日期：4 月 17 日 10：10~12：00 及 4 月 24 日 10：10~12：00。

四、報名：

(一)日期：3 月 27 日(五)中午 12：30 前截止。

(二)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
五、賽程抽籤：

(一)日期：4 月 7 日(星期二) 12：30。

(二)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
(三)未到者由體育組代抽，參加人員不得異議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新民館及樂活中心。

七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以班級為單位，隊員為班上同學皆可下場參賽。

(二)每班報名限報一隊，各班應派出裁判團 6 人。

(三)每隊出場比賽球員為 12 人。

八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羽球雙打團體賽採 6 局 11 分制，各局先獲得 11 分結束該局比賽(不打 deuce)，每局猜拳決定球權及場地，每局領先方得 6 分交換場地。

(二)出賽選手不得重複出賽。

(三)勝負判決順序：

1. 比賽結果採 6 局分數累積制，得分總和較多者獲勝。

2. 若總分相同時，以第一局獲勝者為獲勝。

(四)各局參賽限制：第 1、2 局至少 1 女生，第 3、4 局各 2 位女生，第 5、6 局各 2 位男生。

(五)各隊逾時三分鐘比賽人員未到齊，大會有權宣布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九、比賽規則：採用羽球協會審定公佈之最新羽球規則。

十、名次判定：循環賽結果先以勝場數多寡判決，倘若三隊勝場數平手，以得失分加總判決，得分較高者獲勝，倘若總分相同或兩隊勝場數平手則比兩隊對戰結果判定。

十一、獎勵：取前四名頒發錦旗。

十二、爭議處理：比賽發生爭議時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三、本規程如有未竟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並公佈之。

# 114-2 班際羽球賽注意事項

請參賽選手務必詳閱！

1. 高三羽球賽：預賽為 4/17（週五）上午 10：10～12：00 時間舉行，採四組三隊循環賽。各組第一名者獲得晉級決賽，決賽為 4/24(週五)上午 10：10～12：00 時間舉行，採四隊單淘汰賽制。
2. 當天請「康樂股長」至賽場填寫出賽排點表，並於賽前 5 分鐘繳給現場裁判，賽畢「康樂股長」在成績表內簽名。
3. 所有參賽球員請穿著適合的運動服裝並穿著號碼衣參賽，並自行做好暖身運動，若當日身體不適，切勿勉強參加，以免發生意外。（未著運動服裝者，不得下場參賽）
4. 所有比賽成績，將公佈於本校首頁「校內活動」訊息欄，請各班自行查閱。

本班際球賽，乃屬教育性質活動，未設定專業裁判，請尊重裁判之判決，若發現判決疑慮，請雙方康樂股長與裁判和巡場老師研議，其判決為其終決，不得異議。凡有言語衝突發生，當事者小過以上處分；肢體衝突發生，當事者大過以上或退學處分，無法遵循者請勿參賽。